

陶寺遗址 IIM26 出土骨耜刻文试析

何弩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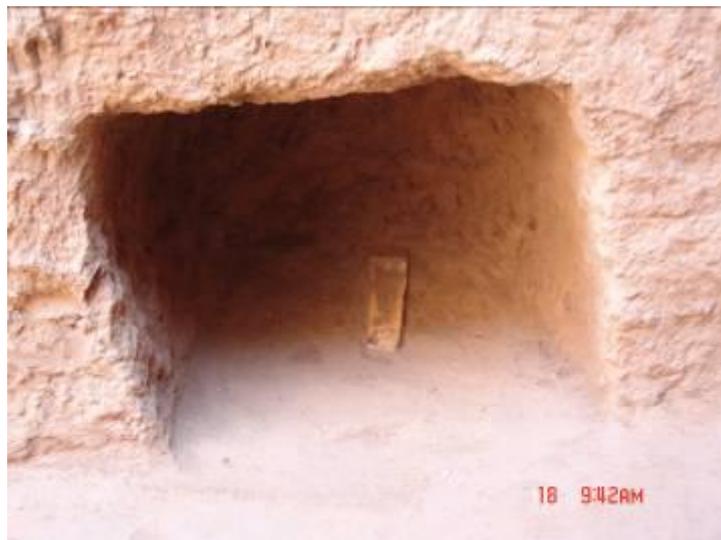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出土背景关系简介

2005年，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与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西队合作，对山西襄汾陶寺中期小城内的王族墓地进行抢救性发掘，清理4座中型墓¹。其中IIM26墓口长约3.38、宽度在1.9~2.24、深3.75米。墓室内于陶寺晚期被彻底捣毁。底部中央残留有板灰，表明原本有葬具。板灰范围内残留有少量人骨。墓室内及葬具内的随葬品被洗劫一空。



图一 IIM26 底部壁龛分布（北视）

北侧墓壁底部挖有5个壁龛，自西向东分别摆放双耳罐2件及陶盆1件（组成一套）、小口折肩罐2、动物肋骨1、骨耜1件（图一）。



图二 IIM26 骨耜出土状况

骨耜出土时，骨壁内面朝上，刃部朝向墓主葬具（图二）。

二、IIM26 骨耜及刻文描述



图三 a 骨耜内壁



图三 b 骨耜外壁

IIM26:4 骨耜长 16.4、刃宽 3.4、尾宽 4.6、尾端厚 1.4 厘米。骨耜用牛肢骨磨制而成（图三 a）。



图四 IIM26: 4 骨耜刃部痕迹细部

刃部偏锋，较为锋利，但刃部有细微的锯齿状崩茬，不甚明显。刃部保留有明显的斜向和横向磨砺痕，横向磨砺痕紧贴刃锋，打破斜向磨砺痕（图四）。骨耜刃部有很细小的崩

茬，不易确定为使用痕迹，或许均被斜向和横向磨砺痕去掉了，存在着下葬前磨砺修饰骨耜刃部的可能。然而，从骨耜通体均无纵向使用摩擦痕迹看，该骨耜很可能就从未使用过，就是与农事有关的礼器。

骨耜外壁近远端靠一侧有一个疑似锐器锥点式人工刻痕；靠近近端，有一片植物根系状腐蚀痕迹（图三 b）。

骨耜上疑似人工刻划痕长约 1、宽约 0.6 厘米。刻痕打破骨耜修饰磨砺痕道。凭肉眼观察显然为人工刻划而成。经国家博物馆王建平博士，做电子显微镜扫描，马燕如博士做立体电子显微镜观察，虽不能完全肯定为人工刻划而成，然而刻划符号整体形态类似象形符号（图五、图六），且刻划符号的刻道远比腐蚀道深得多，最关键的是刻划符号有明显笔道交叉现象，这是自然腐蚀难以形成的。因此我个人认为，IIM26 骨耜的刻划符号应为人工刻划。从刻划的痕迹判断，刻划用的工具为比较尖锐且坚韧的锥尖。

在判断为人工刻划符号的前提下，笔者进而分析符号的功能与含义。

三、IIM26 骨耜刻划符号功能与含义分析

IIM26 骨耜刻划符号功能与含义的分析，首先从器物本身功能入手。

以往陶寺文化的这类骨器被视为“骨匕”，后经与陶寺遗址窑炉内工具痕对比，确认陶寺城址窑炉、沟渠等挖掘工具，均为此类窄长条形挖掘工具。



图五 IIM26 骨耜刻划符号整体形态（×15 倍）



图六 IIM26 骨耜刻划符号摹本

这样窄长条形的挖土工具，同时也是用于农田翻土的农具，即为耜。IIM26 骨耜郑重其事地摆放在最东头的壁龛中，刃部向着墓主，具有强烈的指向意义。首先，墓室东端朝向塔儿山主峰，据以往陶寺墓葬发掘资料看，墓主头向大多朝向塔儿山，因此东端为头端。也就是说，IIM26 骨耜被庄重地摆放在头端首龛中。

从整体上看，IIM26 的壁龛皆在墓室北壁一侧，除骨耜和动物肋骨（或许是牲肉）之外，其余壁龛中皆摆放彩绘陶礼器如小口折肩罐、双耳罐、折沿盆等。足见，骨耜是被纳入礼器组合的。IIM26 骨耜本身制作比较精致，通体缺乏耒耜经常使用的纵向磨损痕迹，其礼器特征是显而易见的。然而陶寺文化中，农具作为礼器下葬确实十分特别。IIM26 骨耜作为礼器下葬，似乎在特别暗示该中型墓的墓主生前很可能是身居农官的贵族。

明确了 IIM26 骨耜的农业礼器的功能及其墓主农业官僚墓葬存在背景关系之后，我们便可从农事入手，探讨骨耜上刻划符号的含义与性质了。

既然 IIM26 骨耜是农官随葬的农具礼器，那么骨耜上的刻划符号含义与性质当与农业、农事或农具有关。我曾经遵从李孝定先生“六书”汉字造型理论标准，提出考古资料中判定文字的“六书”构型原则标准²。陶寺 IIM26 骨耜的刻文，运用了耕作农具的象形，指事农事，会农业之意，据此判定陶寺 IIM26 骨耜刻文为文字。

陶寺文化属于中原地区文化的主脉，在大文化系统上与后来的二里头文化、商文化同属中原文化圈，语系上很可能均属于中原语言系统，发展成为后来的汉语和汉字系统。基于此，笔者将陶寺 IIM26 骨耜刻划符号与商代甲骨文“辰”字对比，我们惊异地发现二者有惊人的相似之处，陶寺骨耜刻划符号的前端刻道是△的磬折头，后部刻道似倾倒的Λ形（图五、图六），尤其与甲骨文中磬折头的“辰”字更为接近（图七）。唯陶寺骨耜刻划符号后部倾倒的Λ上横道刻划略显模糊，下横刻道非常清晰。磬折头指向骨耜刃部（图四），与骨耜正常使用的方向性一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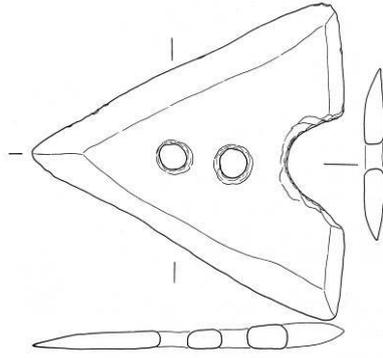
陶寺文化属于中原地区文化的主脉，在大文化系统上与后来的二里头文化、商文化同属中原文化圈，语系上很可能均属于中原语言系统，发展成为后来的汉语和汉字系统。基于此，笔者将陶寺 IIM26 骨耜刻划符号与商代甲骨文“辰”字对比，发现二者有惊人的相似之处，尤其与甲骨文中磬折头的“辰”字更为接近（图七）。



图七 甲骨文“辰”字举例（引自高明：《古文字类编》，中华书局 1980 年。371 页）

注：《后》 罗振玉：《殷墟书契后编》，珂罗版影印本，1916 年。

《粹》 郭沫若：《殷契粹编》，日本文求堂金属版影印本，1937 年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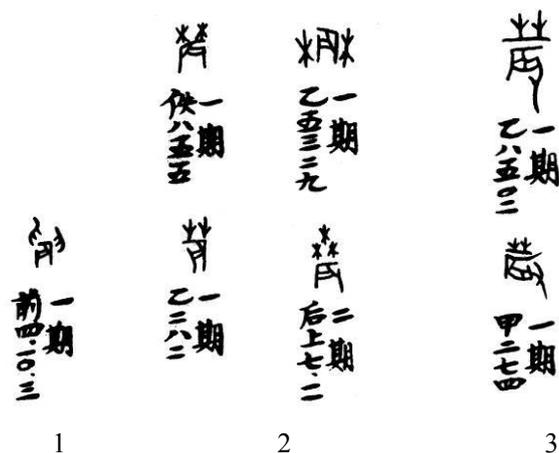
图八 昆山遗址崧泽墓葬 M37 出土石犁

郭沫若先生对甲骨文“辰”字有段极为精彩的论述。他说：“余以为，辰实古之耕器，其作贝壳形者，盖蜃器也。《淮南·汜论训》曰‘古者剡耜而耕，摩蜃为耨’。其作磬折形者，则为石器。《本草纲目》言‘南方藤州垦田以石为刀’。此事古人习用之。世界各民族之古代均如是。近年于直隶北部亦已有石锄出土矣。于贝壳、石片下，附以提手，字盖象形。更加以手形若足形者，则示操作之意。足形而附有点滴者，盖象耕脚之拖泥带水也。故辱字在古实辰之别构。惟字有两读。其为耕作之器者，则为辰。后变而为耨，字变音亦与之俱变。其为耕作之事者，则为辱。辱者，蓐与農之初字也。……要之：辰本耕器，故農、辱、蓐、耨诸字，皆从辰。星之名辰者，盖星象于农事大有攸关。”³胡光炜先生则认为甲骨文“辰”字“象人推耒”⁴。李孝定先生不赞同胡光炜的“推耒”说，赞同郭沫若“辰”为蜃壳耕器的观点，但是不同意郭氏分为“贝壳”和“石刀”的认识，并认为“蜃壳”下的笔道不是提手，而应象形“蜃之肉足”⁵。

考古发现，中国史前时期确实存在蚌镰和石刀，然而作为甲骨文辰字的象形部分，很可能如李孝定先生认为的那样，没有必要细分为蚌镰与石刀，而是笼统地象征带刃的农具。

胡光炜是从引申的角度将辰字解读为“象人推耒”，从意义上说，具有合理性。且严格从磬折头辰字字形观之，确实更像犁具。《说文解字注》云：“耒，耕曲木也。”段玉裁注曰：“耕，犁也。”浙江湖州昆山崧泽文化墓葬随葬石犁头⁶（图八），长兴江家山遗址出土崧泽文化组合式石犁⁷，表明石犁早在长江流域崧泽文化时期便已成熟。浙江平湖市庄桥坟遗址出土一套带木座的组合石犁，证明良渚文化的石犁是固定在木质底座上的⁸，其上应另接犁之曲木即《说文》所谓的耒。而江西新干大洋洲商代大墓出土的铜犁铧礼器⁹，说明甲骨文辰字象形犁即《说文》所谓的耒，也是有可能的。不过，从文字的符号学功能角度看，甲骨文辰字，象征的是包括蚌镰、石刀等收割工具和耒耜翻土工具在内的农具，或许更加合乎实际，故郭老“其为耕作之器者，则为辰”之说大致可从，不必拘泥于蚌镰、石刀、犁头或犁具的具象判定。

陶寺 IIM26 骨耜上刻划符号极有可能就是“辰”字，也就是说，陶寺骨耜上契刻的“辰”字，以犁耕之器之具象，抽象指示包括蜃壳蚌镰在内的耕作之农具，会农事之意。IIM26 墓主农官身份，也为骨耜“辰”字刻符提供了背景关系。可见，陶寺 IIM26 骨耜契刻的“辰”字，即为后来孳乳出来的農（图九·1）、蓐（图九·2）、蓐（图九·3）、辱、耨、蓐等具体农事行为之字的鼻祖初字。比如甲骨文農字象形“摆弄犁头行为”，蓐象形“犁耕林地农事”，蓐象形“翻犁草地或田草农事”等，皆本于耕作农具“辰”。陶寺文化的“辰”字，尚未分出如此细化的文字特指，乃笼统包含上述农事行为的文字表达。



图九 甲骨文農、麓、蓐字举例（引自高明：《古文字类编》，中华书局 1980 年。371 页）

1. 農 2.麓 3.蓐

注：《前》 罗振玉：《殷墟书契前编》，珂罗版影印本，1913 年。

《后》 罗振玉：《殷墟书契后编》，珂罗版影印本，1916 年。

《佚》 商承祚：《殷契佚存》，珂罗版影印本，1933 年。

《甲》 董作宾：《殷墟文字甲编》，商务印书馆，珂罗版影印本，1948 年。

《乙》 董作宾：《殷墟文字甲编》，商务印书馆，珂罗版影印本，1949 年。

四、小结

通过上述分析，不难发现陶寺 IIM26 骨耜上刻划的符号，很可能是最初的“辰”字，标明该骨器是农具，作为功能特征明显的礼器标示墓主农官的职位。

陶寺骨耜“辰”字刻文的释读，其重大意义还在于，为陶寺文化朱书文字之外¹⁰，又增添一字。尽管学界对于陶寺晚期扁壶朱书文字除“文”之外的另一个符号的隶定尚未达到共识¹¹，但是多数学者基本上认同为汉字。2006 年又发现一片朱书扁壶残片 ITG9H64②：5 系“尧”字下部的“人”符之片段¹²，仍属于陶寺文化晚期，且在陶寺文化文字字形的数量上，没有改观。而陶寺 IIM26 骨耜年代系陶寺文化中期，约为公元前 2100~前 2000 年，比以往发现的陶寺朱书文字提早了 100 年。由是，IIM26 骨耜刻文“辰”字，不仅丰富了陶寺文化文字的字形数量，而且将汉字体系的出现年代再次提前，是目前已知最早的汉字，进一步证明陶寺文化文字是甲骨文、金文文字系统的先河。

（原文刊载与《考古》2017 年 2 期，此次转载有所删改）。

注释

¹ 王晓毅、严志斌：《陶寺中期墓地被盗墓葬抢救性发掘纪要》，《中原文物》2006 年 5 期。

² 何弩：《符号系统考古的理论试探》，《考古学集刊》18 集，科学出版社，2010 年。252~253 页。

何弩：《怎探古人何所思——精神文化考古理论与实践探索》，科学出版社，2015 年。400~403

³ 郭沫若：《释干支》，《甲骨文字研究》（下册），1931 年。24~26 页。

⁴ 胡光炜：《说文古文考》，1927 年。

⁵ 李孝定：《甲骨文字集释》卷 14，1970 年 10 月再版。4356~4357 页。

⁶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湖州市博物馆：《昆山》文物出版社，2006 年。

⁷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：《崧泽之美》，浙江摄影出版社，2014 年。230 页。

⁸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，平湖市博物馆：《浙江平湖市庄桥坟良渚文化遗址及墓地》，《考古》2005 年 7 期。

⁹ 中国国家博物馆，江西省文化厅：《商代江南》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，2006 年。126~127 页。

¹⁰ 李健民：《陶寺遗址出土的朱书“文”字扁壶》，《中国社会科学院古代文明研究中心通讯》第 1 期，2001 年 1 月。

¹¹ 罗琨：《陶寺陶文考释》，《中国社会科学院古代文明研究中心通讯》第 2 期，2001 年 7 月。

冯时：《文字起源与夷夏东西》，《中国社会科学院古代文明研究中心通讯》第3期，2002年1月。

何弩：《陶寺遗址扁壶朱书“文字”新探》，《中国文物报》2003年11月28日，第7版。

葛英会：《破译帝尧名号，推进文明探源》，北京大学震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编《古代文明研究通讯》总32期，2007年3月，1~6页。

冯时：《文“邑”考》，《考古学报》2008年3期，页273~290。

¹²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山西工作队、山西省考古研究所、临汾市文物局：《山西襄汾县陶寺城址发现陶寺文化中期大型夯土建筑基址》，《考古》2008年3期，3~6页。